



张振华

著

社会冲突与制度回应

转型期中国政治整合机制的调适研究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社会冲突与制度回应

转型期中国政治整合机制的调适研究

张振华◎著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冲突与制度回应:转型期中国政治整合机制的
调适研究 / 张振华著. -- 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6.9

ISBN 978-7-201-10866-7

I. ①社… II. ①张… III. ①政治制度—研究—中国
IV. ①D6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32735 号

社会冲突与制度回应:转型期中国政治整合机制的调适研究 SHEHUICHONGTU YU ZHIDUHUIYING

出 版 天津人民出版社
出 版 人 黄 沛
地 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35号康岳大厦
邮政编码 300051
邮购电话 (022)23332469
网 址 <http://www.tjrmcbs.com>
电子信箱 tjrmcbs@126.com

策划编辑 王 康
责任编辑 郑 玥
特约编辑 王 琤
装帧设计 明轩文化

印 刷 高教社(天津)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10×1000毫米 1/16
印 张 21.75
插 页 2
字 数 290千字
版次印次 2016年9月第1版 2016年9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68.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致电联系调换(022-23332469)

序

改革开放使得中国取得巨大的经济成就,也随之出现一些问题,其中的某些问题引起了社会不同群体间的冲突。如何有效地管理这些冲突不仅关系到中国的社会稳定,而且也关系到中国的经济成就能否持续,关系到中国能否跨越“中等收入陷阱”。张振华的《社会冲突与制度回应——转型期中国政治整合机制的调适研究》一书是作者长期对此问题关注的成果,这本书具有如下三方面的特色:

首先,该书将中国社会冲突现象的发生与演变、冲突治理制度的重组与变革放在了宏观的制度转型和变革的历史大背景下进行讨论,这有助于解释中国现阶段社会冲突的来源。中国的社会冲突是在历史转型的大背景下产生的,抛开这一背景是不可能深入理解中国社会冲突的本质属性,也难以判定其发展演变路径。该书突出了经济体制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变、全球化和信息化时代的到来,以及社会主义中国国家建构的独特路径,这对于我们理解中国社会冲突和冲突治理制度的特性具有启示作用。

其次,该书指出了制度和政策与社会冲突的关联。受西方以社会为中心的社会冲突理论的影响,我国学者对于社会冲突的研究关注社会因素的多,强调阶层结构的转变、公民意识的增强、全球化以及跨国社会运动的影响等,而对于社会冲突的国家因素关注得不够。作者判定,中国社会冲突的本质属性并非社会自发演变的结果,而是冲突治理制度形塑的产物,这一论断明确地提示我们,制度因素和政府的政策在形成社会冲突时的作用,因而制度改革与政策调适对于化解社会冲突,具有重要的作用。

再次,作者拓展了学界对于冲突治理制度的理解。常见的冲突治理研究着眼于警治、司法、信访、调解等直接处置冲突的制度安排,而中国的情

形呼吁一种大视野的冲突治理制度。作者将冲突治理制度的外延扩展到了政治整合的层面上,将政治吸纳、社团管理、社会保障看作冲突治理制度的必要组成部分,并表明了这些制度对于中国社会冲突的主体、主要载体、主要诉求等的影响。

该书还有一些新的特点,此处不一一详述,留给读者评说。当然,该书也存在进一步研究和提升的空间。比如,该书试图以劳资冲突作为主线来透视我国社会冲突与冲突治理制度的属性,并认为中国未来社会冲突的主线是阶层冲突,而劳资冲突将是最为重要的社会冲突形式。尽管这种写法避免了把所有的社会冲突同时分析的困难,但是立论的证据方面还需要加强。与此相关的,对于劳资冲突与其他阶层冲突间、阶层冲突与其他属性冲突间的不同,作者也需要给予更多的关注。最后,我希望作者能够运用利益集团理论,继续分析中国目前的其他社会冲突,这是当前中国社会分化加剧过程面对的新问题,迫切需要研究。

杨 龙

南开大学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

2016年2月1日

目 录

- 导 论 / 1
 - 第一节 选题背景与研究意义 / 1
 - 第二节 社会冲突的概念与类型 / 14
 - 第三节 研究方法 with 章节安排 / 33
- 第一章 现代社会冲突理论述评 / 38
 - 第一节 现代化理论视野下的社会冲突与政治整合 / 39
 - 第二节 集体行动、社会运动与革命理论 / 51
 - 第三节 社会冲突与冲突管理 / 69
- 第二章 现代国家建构视野下的政治整合 / 77
 - 第一节 政治整合:现代国家建构的一种手段 / 77
 - 第二节 意识形态运动与国家能力建构 / 96
 - 第三节 现代国家建构与政治整合 / 110
- 第三章 发展的外部性:我国社会冲突产生的时代背景 / 122
 - 第一节 经济体制改革与政治整合机制的“破” / 122
 - 第二节 解读改革:改革开放以来的意识形态创新 / 133
 - 第三节 全球化与信息化背景下的中国社会冲突 / 143
- 第四章 当前中国的阶层政治与阶层冲突:逻辑与特征 / 152
 - 第一节 经济改革的社会后果:阶层分化与阶层政治 / 152
 - 第二节 中国工人阶层的抗争政治:一个初步的分析 / 165

第三节	中国社会冲突的可能走向	/ 180
● 第五章	社会冲突与制度回应:政治整合机制的适应性调整	/ 189
第一节	由革命党到执政党:党的阶层战略的调整	/ 190
第二节	重组社会:我国社团管理体制的改革与创新	/ 207
第三节	保护社会:建构中国特色的国家保障制度	/ 225
● 第六章	上访还是上诉:中国冲突管理制度建构的二元逻辑	/ 236
第一节	“两类矛盾学说”与人民信访制度	/ 237
第二节	上法院去: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新场所	/ 251
第三节	调解:“解决新时期人民内部矛盾的一种好方式”	/ 263
第四节	“维稳体制”下的冲突管理	/ 271
● 第七章	制度化社会冲突的国际经验	/ 282
第一节	社会运动与社会运动的制度化	/ 284
第二节	政治转型与韩国劳工运动的制度化	/ 298
第三节	福利体制与新自由主义改革	/ 310
● 结语	对策与展望:建构“一体多元”的整合格局	/ 326
● 参考文献		/ 335
● 后 记		/ 341

导 论

作为导论部分,本章的主要任务在于介绍选题背景与研究意义、相关概念界定、既有研究综述以及文章的理论框架等。

第一节 选题背景与研究意义

一、选题背景

本书选题为“社会冲突与制度回应——转型期中国政治整合机制的调适研究”^①是基于如下三方面的背景:

(一)我国正在逐步进入一个冲突显性化和常态化的社会

肇始于20世纪70年代末期的以经济发展为核心目标的改革,其效应

^① 本书立项时的题目是“利益冲突的整合协调机制研究”,改为现在题目主要基于如下原因:一是“利益冲突”这个概念在中国和西方学术界存在较大差异。在西方学术话语体系中,利益冲突一般用来指个人不同角色间的冲突,尤其用来描述公职人员的公共角色与其他角色(如宗教角色)间的不兼容或对立,中国学者日益接受了这种用法,也逐渐更倾向于使用社会冲突、官民冲突、公共冲突等概念来表述本书意义上的“利益冲突”。二是西方已经形成了一套成形的社会冲突理论,概念上的一致有助于我们更好地借鉴他们的研究成果。三是我国学术界的一个基本共识是,当前中国的社会冲突多属于利益冲突(与价值冲突相对)。此外,原来的题目给人这样的感觉:利益协调是与政治整合相并列的一种政府职能定位,但事实上利益协调更适合作为政治整合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因此本书矮化了利益协调的定位,将其看作政治整合机制适应性调整的结果或趋势。

渐次在政治和社会领域展开。作为“上层建筑”的决定性因素,经济增长的特点和方式自然会影响到社会的基本结构和发展态势。以“一部分地区先富起来,一部分人先富起来”的不均衡发展为基本策略的增长方式自然会造成不同区域之间、阶层之间的利益分化。90年代下半期以来,我国社会利益格局已经明显呈现“利益主体多元化、利益目标多样化、利益差别扩大化、利益冲突显性化、利益关系复杂化”^①的特征或趋势。1993—2005年间,我国群体性事件数量由8700起^②激增到87000起,2006年超过9万起,并一直保持上升势头。^③据有的学者披露,2011年群体性事件总量更是达到了18万起。^④然而这些数据只揭示了问题的一个方面,“对于关注中国内部稳定的任何研究来说,社会抗争数据在重要性上要远逊于抗争规模、组织层次、要求的严重性或者暴力程度”^⑤。2008年3月与2009年7月,我国西藏自治区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先后发生了打砸抢烧暴力犯罪案件,造成了严重的人员和财产损失。之后的数年间,这两个地区又发生了数起骇人听闻的极端事件。在有些事件中,矛头甚至直接指向了公安、武警等承担国家安全保卫职责的武装力量,并有向其他地区扩展的趋势。这表明或预示着,中国正在逐步进入一个冲突显性化和常态化的社会阶段。

意识形态领域的争论和交锋也逐渐浮出水面。2004年8月,郎咸平就国企改革中的国有资产流失问题炮轰格林柯尔董事长顾雏军,从而拉开了“第三次改革争论”的帷幕。2005年7月,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作出了“中国的医疗改革基本不成功”的论断。之后,争论范围迅速扩展。2008年是中国改革开放30周年,中央提出要对改革进行讨论,从而将这次争论推向了高潮。这是继1982年到1984年的第一次大争论(主要围绕计划与市场的关系展开)、1989年到1992年的第二次大争论(主要围绕市场经济姓“资”还是姓“社”的问题展开)之后的第三次改革争论。争论主要围绕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后的改革,包括国企改革、医疗、教育、住房制度改革、土地产权

① 马建斌:《当代中国利益分化与政府责任研究》,南开大学博士论文2008年,第60~70页。

② 汝信等主编:《2005年中国社会形势分析与预测》,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297页。

③ 赵鹏等:《典型群体性事件的警号》,《瞭望新闻周刊》,2008年第36期。

④ 应星:《中国的群体性抗争行动》,《二十一世纪》,2012年12月号;张永宏、李静君:《制造同意:基层政府怎样吸纳民众的抗争》,《开放时代》,2012年第7期。

⑤ Murray Scot Tanner, China Rethinks Unrest, *The Washington Quarterly*, 2004, 27:3, pp.137-156.

改革、工业化道路、贫富差距(尤其是城乡差距)、三农问题等话题展开,而这些问题正是当前我国社会冲突的主要诱因,争论最终演化为对如何评价改革和改革将走向何方的讨论。^①2012年底,由《南方周末》新年特刊事件^②所引发的“宪政之争”^③为第三次改革争论增添了新的素材,争论的焦点也逐渐由社会和经济议题转向了更为敏感的政治与法治议题。而关于广东模式和重庆模式的争论已经演化为效率优先还是分配优先这样一个经典意识形态命题的最新诠释。在学术界,新左派与自由主义者间的争论持续发酵。“地下教会”“家庭教会”等未经批准的宗教活动发展迅速。^④

(二)既有整合机制不能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

在计划经济时期,作为国家建构的有机组成部分,我国逐步形成和完善了以分割与压制为主要特征的整合机制。单位制、户籍制、意识形态等基本制度在不同程度上起着防范和抑制冲突的作用。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社会的基本态势也随之发生了深刻变革。社会的异质性在增强,按照传统意识形态所设定的“两大阶级一个阶层”(工人阶级、农民阶级、知识分子阶层)的简单社会结构为“十大阶层”^⑤所取代。阶层的能动性在增强,阶层意识逐步清晰。阶层间的关系由传统的“领导”

① 张振华:《中国房地产市场发展过程中的利益群体与政府角色》,南开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第1页。

② 参见《南方周末2013年“新年特刊”出版事故》,http://baike.baidu.com/view/10994416.htm。

③ 争论的焦点是,宪政能否与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相兼容。一种观点认为宪政属于资本主义的特有属性,如杨晓青:《宪政与人民民主制度之比较研究》,《红旗文稿》,2013年第10期。郑志学:《认清“宪政”的本质》,《党建》,2013年第6期。另一种支持“社会主义宪政”,如容剑:《宪政与中共重建政治合法性》,http://www.aisixiang.com/data/67167.html;张千帆:《捍卫社会主义宪政的权威与生命:驳“宪政姓资”论》,http://www.aisixiang.com/data/66970.html。

④ 一项研究估计,未注册的基督教教会拥有2000万~4000万的礼拜者,相比较而言,隶属于官方的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的教会只拥有1700万~2000万成员。Carsten T. Vala and Kevin J. O'Brien, Recruitment to Protestant House Churches, Kevin J. O'Brien, eds., *Popular Protest in Chin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p.114.

⑤ 参见陆学艺主编:《当代中国社会阶层研究报告》,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年版。

“联盟”转向了“断裂”“固化”“失衡”。^①阶层不再只是透过国家的中介间接作用,阶层间的直接互动成为社会生活的常态。公民社会也初具雏形,并开始在政治社会生活中发挥越来越显著的作用。与此同时,中国社会正处在前所未有的全球化和信息化浪潮中,它深刻地影响和改变着我国社会冲突的属性,挑战了传统冲突管理^②体制和机制的有效性。

部分是基于历史的沿承,部分是由于改革开放以来的制度创新与变革,我国目前已经形成了一套具有中国特色的冲突治理体制,它们有的属于利益表达制度(如信访体制、基层选举),有的属于冲突管理制度(如“维稳体制”、诉讼制度、调解制度),有的属于冲突预防机制(如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制、党的阶层战略的调整、强化基层党建等)。作为这些努力的结果,越来越多的冲突事项能够通过国家新建或重建的冲突管理途径得到解决。2009年上半年,仅全国法院系统受理的劳动争议案件就达到近十七万件,“劳动争议案件已经成为全国法院系统受理的民事案件中增幅最快、涉及范围最广、影响程度最深、社会关注最多的案件类型”^③。被俗称为“民告官”的行政诉讼案件也经历了快速增长。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的数据,自1989年行政诉讼法制定时起至2009年止,全国各级法院共受理各类一审行政案件一百五十二万余件,案件种类达到五十多种,原告胜诉率为30%。^④这些冲突治理制度的存在有助于化解急遽社会变化所造成的政治冲击,有助于维护我国改革开放稳定的大局,然而这些做法的局限性也逐步凸现。以“维稳体制”为例,有研究指出,近年来各级地方政府和官员“维

① 参见孙立平教授所发表的系列成果。孙立平:《我们在开始面对一个断裂的社会?》,《战略与管理》,2002年第2期;孙立平:《断裂——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中国社会》,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孙立平:《失衡:断裂社会的运作逻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

② 本书大体在相同意义上使用了冲突治理和冲突管理这两个概念。在如下两种情形中,本书更偏向于使用冲突治理:一是涉及并不直接处置冲突,但与社会冲突有着密切关系的议题时,如社会保障与福利体制。二是本书还倾向于用冲突治理来暗示这样一种趋向,即以政府为单一主体所开展和实施的冲突管理在改革开放的今天会越来越力不从心,需要通过社会建设与赋权,使社会组织成为社会利益整合协调的初级主体和基础力量,政权要积极建构政治整合与社会整合间的对接机制。

③ 汝信等主编:《2010年中国社会形势分析与预测》,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版,第7页。

④ 郑春燕:《“民告官”20年:肯定与争议并存》,《浙江人大》,2010年第12期,第28~29页。

稳”压力越来越大,成本越来越高(2009年我国公共安全方面的财政支出已经接近国防开支),但效果不见得多好,甚至在一定程度上助长了社会冲突现象的发生。^①行政诉讼直至今日仍被看作一种“软武器”,并未显著降低行政的任意性。^②信访体制也面临着类似的指责。^③这些冲突治理制度所存在的弊端复合作用的结果是,制度外的冲突解决方式仍然大量存在,制度外的方式甚至是比制度内的冲突解决渠道更为优先的一种选择。很多抗争者即便选择了制度内的方式,也往往会在事前或者事后发起制度外的行为,以增大其诉求在制度内得到满足的概率和程度。

(三)西方发达国家的经验表明社会冲突将会是一种长期现象

市场经济、民主政治和公民社会分别构成了西方现代社会中市场整合、政治整合和社会整合的制度基础。建立在这些制度基础上,西方曾经乐观地认为,社会冲突问题不会在西方恶化与重演。支持这种观点的社会实践是:冷战后,美苏两大阵营的对峙结束;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由于福利资本主义的普遍实施,劳资矛盾有所缓和。与此同时,中产阶级快速崛起,成为社会的中坚力量。由于中产阶级特有的“社会稳定器”作用,西方的社会冲突问题有所缓和。

然而近年来西方几个最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接连出现了几次重大的社会冲突事件,令世人震惊。2005年10月底到11月中旬,法国爆发了骚乱,起因是巴黎郊区克里希丛林市两名北非出身的男孩在躲避警察时被电死。2011年8月6日晚,英国伦敦发生骚乱,导火索是两天前一名黑人男子被警务人员枪杀,这是1995年发生布里克斯顿骚乱^④后,英国发生的最严重的一次骚乱。2011年9月17日,美国纽约爆发了一场旷日持久的“占领华尔街”(Occupy Wall Street)运动。从当年的10月1日起,类似的集会陆续出

① 清华大学课题组:《维稳新思路:利益表达制度化,实现长治久安》,《南方周末》,2010-4-15。

② Kevin J. O'Brien and Lianjiang Li, *Suing the Local State: Administrative Litigation in Rural China*, *The China Journal*, No.51, 2004, pp.75-96.

③ 于建嵘:《中国信访制度批判》,《中国改革》,2005-02-01;冯仕政:《国家政权建设与新中国信访制度的形成及演变》,《社会学研究》,2012年第4期。

④ 布里克斯顿是加勒比海出身的黑人定居地,该地先后在1981、1985和1995年发生过三次骚乱。这些骚乱的起因都是白人警察在追捕嫌犯时发生了人命事故。

现在美国的其他城市,并迅速蔓延到南美、欧洲、亚洲、非洲和大洋洲等地。在这些最为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接连出现的社会骚乱和社会运动事件表明,冲突是现代政治的常态。不论是发展中国家还是发达国家,都要面临如何处理和应对冲突的问题。

有这样一种共识: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在1000~3000美元时,社会将进入一个矛盾的高发期。这种观点的误导性在于,它隐含着这样的推论:社会冲突高发将是阶段性的。随着经济的进一步发展,社会矛盾将自然而然地得到缓解。这种从经济角度理解社会冲突,希冀通过经济增长实现稳定的思路,渗透在我国各级政府官员的日常行为中。在这种观念的主导下,发展经济成为解决社会矛盾的不二法门,冲突管理似乎只是为了避免在经济发展到足以化解所有重大冲突前的权宜之计,或是为了避免当下的冲突危及经济大局的辅助性措施。将社会冲突归因于经济因素的观点被有的学者称为“骚乱的古典经济解释”^①(classic economic explanations of unrest)。与马克思的经济决定论一致,这种观点主张,任何形式的社会冲突都能最终归类或化约为经济和利益冲突。这种解释所面临的一个挑战是,对于1990—2010年间中国经济数据(经济增长率、收入不平等、通胀率)和群体性事件数据的统计表明,中国群体性事件增速最快的时期并非中国经济最差的时期,中国经济最好的时期也并未出现群体性事件的显著下降。^②

发达国家社会冲突现象的持续存在警示我们:社会冲突并非一种阶段性的现象,也并非一个纯粹的经济问题,而是一种相对持续存在的“顽疾”,对这样的问题,要做好打“持久战”的准备。完全依赖经济手段化解冲突也并非一种现实与可行的方法,事实恰好相反,经济增长本身可能是一种推动社会趋向不稳的因素。正如亨廷顿所指出的,经济增长能够以某种速度促进物质福利的提高,但却以另一种更快的速度造成社会的怨愤,因为初始需求的满足会扩展为更大的需求,“结果,便在渴望和指望之间,需要的形成和需要的满足之间,或者说在渴望程度和生活水平之间造成了

① Murray Scot Tanner, China Rethinks Unrest, *The Washington Quarterly*, 2004, 27:3, pp.137-156.

② Ibid. 这也可能是由于我们选取的计量刻度有问题。也许要得出社会冲突与经济状况间的关系,我们需要更长时间的数据。

差距。这一差距就造成社会颓废和不满”^①。因而,当前必须探索新的治理社会冲突的思路和方法。如果我们将在新中国成立以来逐步形成,并在一定程度上延续到当下的冲突管理体制的核心概括为分割与压制的话,我们主张,新的冲突治理体制应该以(社会)整合与(国家)协调为核心,即社会组织成为整合个人利益的初级主体和基础力量,国家应在对抗的社会利益间扮演协调者的角色。当然这并不是说社会组织没有利益协调功能,国家没有利益整合功能,而是说,它们之间应该有一个大体上的角色分工与侧重。国家的整合是在社会组织对于利益进行初次整合之后的再整合,是对已经组织化了的、成为块状的利益间的矛盾与对抗的协调。

二、研究意义

(一)创新社会管理,完善冲突治理体制机制将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政治体制改革与建设的主要着眼点之一

2004年《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决定》要求:

妥善处理各方面的利益关系,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健全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工作机制,完善信访工作责任制,综合运用政策、法律、经济、行政等手段和教育、协商、调解等方法,依法及时合理地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建立健全社会利益协调机制,引导群众以理性合法的形式表达利益要求、解决利益矛盾,自觉维护安定团结。^②

2006年《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强调要:

① [美]亨廷顿:《变化社会中的政治秩序》,王冠华等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9年版,第50页。

②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决定》(2004年9月19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六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http://www.gov.cn/test/2008-08/20/content_1075279.htm。

适应我国社会结构和利益格局的发展变化,形成科学有效的利益协调机制、诉求表达机制、矛盾调处机制、权益保障机制。^①

2011年2月胡锦涛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社会管理及其创新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讲话将冲突管理作为范围更广的社会管理的一个重要分支,指出了社会管理创新的目标是形成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格局。^②对于中国这样一个长期以来将经济发展作为战略核心的国家而言,将社会管理置于如此优先的位置,是一个重大突破。社会管理的战略核心地位在党的十八大报告中得到了延续,报告提及:

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建立健全党和政府主导的维护群众权益机制,完善信访制度,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的工作体系,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渠道。建立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③

本书将我国的社会冲突置于现代化、经济转型、全球化和信息化的背景下进行审视,试图探讨这些要素对于我国社会冲突的形式、属性的影响,并预测我国社会冲突的发展趋势;本书还探讨了我国既有冲突治理制度的形成、演变及其不足,尤其着眼于“维稳体制”,提出了改革这些制度,强化其冲突治理能力的途径和方式。本书还有针对性地梳理了其他国家和地区在应对这些问题过程中的经验和教训,这项工作一方面有助于弥补我们对于一些似是而非的命题(比如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在1000~3000美元时,社会将处于矛盾高发期)的理解,另一方面有助于我们学习和借鉴这些国家和地区的发展经验。本课题所讨论的这些问题和议题对于当代

① 《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2006年10月11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六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通过),<http://cpc.people.com.cn/GB/64093/64094/4932424.html>。

② 胡锦涛:《扎扎实实提高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管理体系》,《人民日报》,2011-02-20。

③ 胡锦涛:《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 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2012-11-08),http://www.xj.xinhuanet.com/2012-11/19/c_113722546.htm。

中国而言,无疑具有极强的实践意义。

(二)本书有助于丰富和推进我国的社会冲突理论研究

中国的社会科学研究存在着现在与过去的深刻“决裂”,这种决裂的一个根本原因是,20世纪以来中国社会的发展是通过激进的革命或彻底的改革来推动的,变革前后的政治形态迥然不同。新政治形态的建立意味着旧有知识的过时,这样,中国的社会科学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没有积累,包括政治学、法学、社会学在内的学科甚至还经历了数十年的中断。在社会冲突研究领域,西方学术界已经积累了近百年,形成了社会冲突研究的现代化理论、社会运动理论和冲突管理理论。而国内学术界的相关研究在20世纪90年代特别是后半期以来才逐渐起步。和其他的领域一样,我国的社会冲突研究也是从引进、介绍和评述西方社会冲突理论的概念、观点、范式开始的。这样的研究路线必然带来的一个问题是,西方的社会冲突理论是对这些国家社会冲突现象的理论概括和经验总结,在中国应用这样的理论时,需要对理论本身进行甄别、补充和发展,并最终建立起本土化的社会冲突理论。

在这样做的过程中,中国学术界面临的一个根本挑战是,西方的社会冲突理论基本上是一种以社会为中心所搭建起来的理论体系。这种视角倾向于用社会自身的变化(比如阶级阶层结构的改变、资源动员能力的增强、相对剥夺感意识的强化等)来解释社会冲突现象。尽管以梯利等人为代表的“抗争政治模型”开始将国家因素置于政治机会结构中进行研究,但正如裴宜理评论的那样,“抗争政治模型在很大程度上是以欧洲和美国为样本发展起来的。尽管这些理论没有忽视国家的作用,但它们通常满足于主张国家与政治上具有威胁性的社会运动间的负相关。依据这种分析,革命是由软弱的国家推动的,这种软弱的国家不能有效地压制对于国家生存构成挑战的社会力量,但中国经验主张要承认一个更大的、更加活跃的国家作用。在中国,并非国家的软弱诱发了抗争,相反,群众抗争常常是为国家力量所激发的”^①。与裴宜理的观点相一致,在笔者看来,中国长期

^① Elizabeth J. Perry, Challenging the Mandate of Heaven: Popular Protest in Modern China, *Critical Asian Studies*, 33:2, 2001, pp.163-180.

以来是一个以政治为中心组织社会的国度。因而,将社会冲突现象的解释从社会学转化为政治学或政治社会学,将“国家带回来”,充分关注社会冲突现象的政治根源,以及国家回应冲突的样式对于社会冲突属性的影响,就成为—个更具有解释力的研究视角。

随着中国社会冲突现象的增多,学术界引入了各种各样的冲突理论。这些理论有助于我们深化对于社会冲突现象的理解,但同时也造成了极大的困扰。它源于不同社会冲突理论间的“冲突”。对于社会冲突现象,依据笔者的梳理,西方起码有现代化理论、社会运动(抗争)理论和冲突管理理论三种主要视角(参见第一章)。这些理论对于社会冲突现象的阐释是从不同角度和层次入手的。现代化理论侧重于宏观或结构视角,关注现代化对于前现代社会整合机制的破坏,以及由于城市化、工业化所带来的阶层格局、职业结构等方面的巨大变化。在现代化理论家看来,这些结构性变化有着深远的政治后果,能够成为重塑政治的根本力量。社会冲突现象就是在这种宏大的社会变革与政体转型过程中发生的,是结构的“病变”(如不平等的扩大、原有整合机制的解体)或变迁(如城市化、社会结构的演变)所引发的。进一步来说,现代化的速度(跨越式的现代化抑或自然的现代化)、情景(后发现代化抑或先发现代化)、次序(政治现代化与经济现代化、文化现代化的先后)、现代化前的遗产(是否有深厚的宗教传统)等都会对现代化过程中社会冲突的属性,包括它的形式、冲突的频率、烈度等产生重要的影响。对于社会冲突,政权能够做的是建立旨在促进平等的现代社会制度(如社会保障制度)、扩大政治参与乃至实现政体的民主转型。这些做法能够将盘踞在街头的、通常带有一定程度暴力的社会冲突转化为政治与社会过程中代表不同群体利益的政治社会团体间的辩论、谈判、游说与立法。换言之,它解决冲突的方式不是压制冲突的发生,而是转化冲突发生的场域和形式。这种转化并不会消除(甚至有可能助长)社会领域中的冲突现象,但它有效地改变了社会冲突的形式(不利于集体行动与革命,推动社会冲突更多地以社会运动的形式表达)、抗争的策略(更倾向于合作策略),以及抗争的结果(推动有利于抗争者的立法与政策出台)。

社会运动理论基本上是从中观视角来入手研究社会冲突问题的。它试图解释的是,为何在共有的宏观结构面前,有些群体而非另一些群体发起了抗争。社会运动理论家给出的答案是,不同群体对于同样的结构有着